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中食药质安促字[2022]58号

关于《化妆品原料 合成多肽》团体标准立项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、《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有关规定,由世卫国华(北京)医疗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制定的《化妆品原料 合成多肽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,我会批准该项团体标准立项。

请参与制定标准的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,按期保质完成标准制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: 冯斯雯

联系方式: 010-62484982

邮箱: FDSA@fdsa.org.cn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2022年10月20日

